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 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 任。



CHINA LEON INSPECTION HOLDING LIMITED

中国力鸿检验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86)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收入達港幣818.8百萬元(2020年:港幣649.9百萬元(經重列)),較去年增加26.0%。
- 年內利潤達港幣89.7百萬元(2020年:港幣80.0百萬元(經重列)),較去年增加12.1%。
- 每股基本盈利約為11.43港仙(2020年:11.94港仙(經重列))。

於本公告中,「我們」指本公司(定義見下文),倘文義另有所指,指本集團(定義見下文)。

中國力鴻檢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年度業績,連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據載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港幣千元	2020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收入	3	818,828	649,904
銷售成本	-	(472,437)	(372,833)
毛利		346,391	277,071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11,758	14,176
銷售及分銷開支 行政開支 預期信貸損失模型下的減值虧損		(28,106) (182,978)	(17,805) (156,091)
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636	(1,267)
負債之公允價值變動		(7,990)	923
其他開支		(23,205)	(12,827)
融資成本	-	(3,745)	(4,432)
税前利潤		112,761	99,748
所得税開支	5	(23,087)	(19,752)
年內利潤	6	89,674	79,996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49,836	52,455
非控股權益	-	39,838	27,541
	-	89,674	79,996

	附註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經重列)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之			
歷 兑 差 額 按 公 允 價 值 計 入 其 他 全 面 收 益 的		23,385	17,365
股本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於隨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936)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兑差額		(1,714)	745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所得稅		21,671	17,17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11,345	97,170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非控股權益		70,759 40,586	71,165 26,005
		111,345	97,170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基本	8	11.43港仙	11.94港 仙
攤 薄	8	11.38港仙	11.94港 仙

2021年

2020年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於2021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於 2020年 12月 31日 港 幣 千 元 (經 重 列)	於2020年 1月1日 港幣千元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4,969	177,647	156,673
使用權資產		67,399	36,435	41,399
投資物業		20,673	21,577	21,672
商譽		30,348	20,939	20,647
無形資產		2,956	3,636	4,25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	,	,
金融資產		7,331	_	_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金融資產		_	_	905
遞延税項資產		590	618	32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				
款項		1,189	12,363	6,484
		335,455	273,215	252,361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按金及	9	134,783	128,938	105,875
其他應收款項		36,585	25,431	18,620
已抵押存款		8,672	931	9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0,636	93,726	84,810
		330,676	249,026	210,226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0	39,513	41,873	50,859
合約負債	10	2,794	4,733	3,77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54,490	63,866	47,830
借款		19,437	29,690	61,455
應納税款		11,814	11,587	1,664
租賃負債		11,796	15,846	15,251
可換股債券		57,953		
流動負債總額		197,797	167,595	180,833
流動資產淨值		132,879	81,431	29,39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68,334	354,646	281,754

	於2021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於 2020年 12月31日 港 幣 千 元 (經 重 列)	於2020年 1月1日 港幣千元 (經重列)
非流動負債			
借款	3,463	10,487	9,513
遞延税項負債	4,690	4,600	5,753
租賃負債	33,582	15,641	20,006
	41,735	30,728	35,272
資產淨值	426,599	323,918	246,48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2	155	155
儲 備	347,466	297,412	248,30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47,638	297,567	248,459
非控股權益	78,961	26,351	(1,977)
權益總額	426,599	323,918	246,482

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中國力鴻檢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於2015年7月29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而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28號祥豐大廈16樓F室及中國北京天竺綜合保税區竺園路12號院78號樓。本公司股份自2016年7月12日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本公司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

本公司董事(「董事」)過往以人民幣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將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由人民幣變更為港幣(「港幣」),乃由於董事認為此就香港上市公司而言屬適當的呈列方式,並可為本公司股東提供便利。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 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 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此外,本集團應用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下設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於2021年6月頒佈之議程決定,當中澄清實體於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應將成本計入「銷售必要的估計成本」。

於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當前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概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公告第2號之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標準之修訂

保險合約及相關之修訂3

提述概念框架2

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投入⁴

2021年6月30日後的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免¹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3

會計政策之披露3

會計估計的定義3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資產及負債相關的 遞延税項³

物業、廠房及設備一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 款項²

虧損性合約一履行合約的成本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8-2020年之年度 改進²

- 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外,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於可預見未來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提述概念框架之修訂

該等修訂:

- 更新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的提述,致使其提述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2018年3月所頒佈之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而非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之編製及呈列財務報表的框架(其已由於2010年9月所頒佈之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取代);
- 添加一項規定,就《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範圍內的交易及其他事件而言,收購方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以識別其於業務合併中所承擔的負債;及
- 添加一項明確聲明,即收購方不會確認於一項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或有資產。

本集團將對收購日期為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開始或之後的業務合併前瞻性應用該等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之修訂

該等修訂為評估將結算期限延遲至報告日期後最少十二個月的權利提供澄清及額外指引,以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其中:

- 訂明負債應基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而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具體而言,該等修訂 澄清:
 - (i) 該分類不受管理層在12個月內結算負債的意圖或預期所影響;及
 - (ii) 倘該權利以遵守契諾為前提,即使貸款人於較後日期才測試是否符合條件, 該權利於報告期末在符合有關條件的情況下仍然存在;及
- 查清倘負債具有條款,可由對手方選擇透過轉讓實體本身的權益工具進行結算,則 僅當實體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將選擇權單獨確認為股本工具 時,該等條款方不會對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造成影響。

根據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未償還負債,應用該等修訂並不會導致重新分類本集團的負債。

3. 收入

(i) 客戶合約收入明細

分 部	2021年 港幣千元	2020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服務類型		
檢測服務	520,304	408,455
鑒定服務	223,617	192,883
見證及輔助服務	74,907	48,566
合計	818,828	649,904
地區市場		
大中華區	520,177	397,069
新加坡	265,387	223,856
其他國家/地區	33,264	28,979
合計	818,828	649,904
收入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	813,370	649,904
一段時間	5,458	
合計	818,828	649,904

(ii)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

提供服務

本集團於完成採樣後進行分析測試並出具檢驗證書或報告。履約責任於(i)檢測服務完成及/或(ii)出具檢驗證書後達成。合約負債於收入尚未確認時會被確認為已收銷售預付款項。

本集團提供鑒定服務及現場見證及輔助服務(不包括監管及設備維修服務)。於提供服務後出具服務報告。履約責任於(i)完成提供服務及/或(ii)出具服務報告(如有)後達成。合約負債於收入尚未確認時會被確認為已收銷售預付款項。

本集團提供現場監管及設備維修服務。倘客戶在本集團履約的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則該等服務會確認為於一段時間內達成的一項履約責任。收入根據合約完成階段使用產出法確認該等服務。

本集團提供的所有服務均為期一年或以內。誠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准許,獲分配至該等未達成合約的交易價格不予披露。

4. 經營分部

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以便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的資料側重於按客戶的地域位置作出的收入分析。除本集團的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外,概無提供其他獨立財務資料。因此,僅呈報實體披露事項。

地域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位於大中華區及海外。

有關本集團外部客戶所得收入的資料乃按所提供服務的所在地呈報。關於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資料乃按資產的地域位置呈報。

	外部客人	⋾ 收 入	非流動	資產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經重列)		(經重列)
大中華區	520,177	397,069	229,944	199,928
新加坡	265,387	223,856	50,732	46,580
其他	33,264	28,979	45,669	13,726
	818,828	649,904	326,345	260,234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及遞延税項資產。

一名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自本集團其中一名客戶(客戶A)所得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或以上。

5. 所得税開支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當地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所得稅。

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預估應課税利潤按16.5%的税率繳納所得税。

本公司於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須就其各自應課税利潤按25%的法定税率繳納所得税,若干附屬公司除外,其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權按15%的所得稅優惠稅率繳納所得稅。

本公司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預估應課税利潤按17%的税率繳納所得税。

其他地區應課税利潤的税項已根據現行法例、其有關詮釋及慣例,按本集團營運所在的司法管轄區的現行税率計算。

	2021年 港幣千元	2020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即期所得税		
一中國大陸	12,457	10,461
- 其 他 司 法 管 轄 區	10,633	7,891
中國附屬公司所分派股息的預扣税		2,883
	23,090	21,235
遞延税項抵免	(3)	(1,483)
_		
年內税項支出	23,087	19,752
年內利潤		
本集團的年內利潤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2021年	2020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經重列)
核數師薪酬	2,278	1,845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25,844	23,299
投資物業的折舊	1,560	1,469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15,503	15,278
無形資產攤銷 研發成本(計入其他開支):	777	757
一本年度開支	22,908	12,583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一工資及薪金	264,532	220,472
一退休金計劃供款	26,152	6,720
一福利及其他開支	62,342	43,207
一以權益結算的股份補償開支	9,398	263
=	362,424	270,662
預期信貸損失模型下的(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一貿易應收款項	(636)	1,267

6.

7. 股息

2021年 港幣千元 2020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2020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375元

(2020年:2019年末期股息-人民幣0.0375元)

18,030

16,400

2021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0225元

(2020年:2020年中期股息-無)

9,844

- -

經考慮根據信託由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的股息後,派發予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股息於年內確認為分派。

於報告期末後,董事已建議派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018元 (2020年:人民幣0.0375元),並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按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 平均數計算。

根據以下各項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2021年

2020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經重列)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時用到的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年內利潤

49,836

52,455

股份數目

2021年

2020年

股份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用到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435,991,785

439,348,451

普通股潛在攤薄的影響:

-購股權

1,964,417

_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用到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437,956,202

439,348,451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上述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經調整根據信託由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後達致。

此外,計算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時採用的股份數目已予追溯調整於2021年7月發行的紅股。

計算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若干購股權獲行使,此乃由於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於2021年高於股份的平均市價。此外,計算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未償還可換股債券獲轉換,此乃由於假設可換股債券獲行使將導致每股盈利增加。

計算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此乃由於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於2020年高於股份的平均市價。

9. 貿易應收款項

	2021年 港幣千元	2020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貿易應收款項	138,323	133,175
信貸損失撥備	(3,540)	(4,237)
	134,783	128,938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基於信貸,惟新客戶通常要求預付款除外。信貸期通常介乎按要求及最多三個月。本集團尋求嚴格控制未償還應收款項。高級管理人員定期審核逾期結餘。本集團並未就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根據發票日期早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損失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港幣千元	2020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3個月以內	113,794	105,370
3個月以上至6個月	12,712	13,494
6個月以上至1年	5,065	8,302
1年以上至2年	3,212	1,772
	134,783	128,938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中,總賬面值為港幣23,877,000元(2020年:港幣26,190,000元(經重列))的應收賬款於報告日期已逾期。於已逾期結餘中,港幣10,993,000元(2020年:港幣10,186,000元(經重列))已逾期90天或以上,管理層因該等債務人結算模式的歷史經驗或過往記錄以及與該等債務人的友好商業關係,並無將有關逾期視作違約。本集團並未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0. 貿易應付款項

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港幣千元	2020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3個月以內	35,367	33,029
3個月以上至6個月	1,117	5,813
6個月以上至1年	2,919	2,921
1年以上至2年	110 _	110
	39,513	41,873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且在正常情況下將於90日內結算。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經營回顧

受益於蓬勃發展的TIC市場及集團細分領域行業龍頭優勢,公司2021年繼續保持良好穩健的增勢。期內公司堅持穩中求進的發展方針,堅定踐行「2+X」發展戰略。公司精準把握各細分領域的市場動向,捕捉優質標的機遇,於戰略優勢領域進行前瞻性先期佈局,在專注能源和大宗商品兩大板塊的業務基礎之上,「X」業務已成功延伸服務範圍至清潔能源、環境保護及雙碳服務等ESG領域,進展超預期。各業務板塊間充分發揮協同效應,帶動公司整體收益增長。

公司以「長期主義」的企業價值觀為引領,不斷加強可持續能力和品牌公信力建設,於新業務佈局、科研創新及人才培養等方面加強戰略投入,不斷築高企業競爭壁壘。公司於新業務條線進行重大戰略性佈局投入,期內新成立環境保護及氣候變化與可持續發展兩個新事業部,啟動LDAR洩漏檢測與修復服務及雙碳等服務,不斷拓寬業務成長邊界。於回顧期內,公司僱員總數增加459名,新投入9個大型項目,持續賦能能源綠色低碳轉型。公司加碼對「X」業務的投入力度,積極為集團創造新的利潤增長點,為集團未來更穩固的增長蓄能。

新業務進展超預期

清潔能源業務:2020年底公司成立電力能源事業部,開拓以風力發電、太陽能發電為基礎的新能源板塊以及其他清潔能源領域的檢測服務,以把握住新能源行業發展紅利。截至目前,公司已服務10個客戶,為逾60個包括大型風力、太陽能發電等在內的項目提供技術服務支持,所服務客戶包括全球領先的工程機械製造商,及國際化清潔能源和節能環保整體解決方案提供商。公司助力客戶逐步完成低碳轉型及綠色發展。

環境保護業務:2021年2月,公司通過收購優質標的進軍環境保護領域,開始提供包括生態監測、環保技術諮詢及碳中和相關服務等環境監測和檢測服務。隨後11月,公司進一步延展LDAR洩漏檢測與修復服務,強化其環境檢測服務能力。截至目前,公司已啟動6個LDAR項目,所服務客戶包括國內燃氣行業巨頭及石化行業巨頭等在內的大型央企,亦新增全國製藥工業百強的國有控股企業,全力支持客戶提升其ESG管理水平。

雙碳服務業務:同年11月,公司正式成立氣候變化與可持續發展事業部,延伸服務範圍至碳相關領域,為客戶提供綜合性解決方案,主要涵蓋雙碳諮詢、碳資產開發與交易、ESG諮詢,及低碳信息化綜合解決方案服務等技術服務。截至目前,公司已簽約2個國際龍頭企業,分別為位居世界500強前列的自然資源龍頭企業及大宗商品龍頭企業。集團全面協助客戶提升效率、節能減排,助其實現低碳綠色可持續發展的策略。

國際化網絡優勢凸顯

集團在海外市場開拓業績突出,國際化程度於國內同業中首屈一指。截至2021年底,在中國TIC上市企業之中,集團海外業務收入、網點數量、專業服務團隊人數及國際頭部客戶數量這四個核心指標均位居首位。集團積極實施國際化擴張戰略,構建了較為完整的國際營銷體系和地區市場網絡,成為首家成功佈局海外的中國TIC上市企業。集團服務網絡覆蓋亞太地區主要貿易港口及樞紐城市,海內外分支機構及項目實驗室達58個,形成了較強的國際化服務網絡經營優勢。在推進「一帶一路」建設號召下,集團積極響應國家政策。年內公司成功中標中國電建集團海外投資有限公司之孟加拉巴瑞薩燃煤電站服務項目,成為該項目唯一一家獨立檢驗服務商。公司助力改善孟加拉電力領域基礎設施,並為全面開拓孟加拉的綜合TIC服務範圍打下基礎。

品牌影響力及國際公信力持續強化

集團品牌影響力及國際公信力持續強化。2018年,集團加入國際檢驗機構聯盟(IFIA),成為正式會員。2019年,集團率先加入國際最權威的檢驗檢測認證行業國際組織TIC理事會,成為其正式理事成員,全方位的資質認可保障公司檢測報告更具國際公信力。憑藉雄厚的科研創新實力及國內外全方位的資質認證,集團為全球客戶提供7x24小時全方位專業檢驗、檢測、計量、認證及諮詢相關一站式技術服務,主要客戶集中於全球行業龍頭企業。我們的客戶包括並不限於國家能源集團、陝煤集團、中煤集團、伊泰集團、大唐集團、華潤集團、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中化工、中化、金風科技、三一重工、中國華電集團、北燃集團、白雲山化學制藥、殼牌、埃克森美孚、雪佛龍、道達爾、沙特阿美、阿聯酋石油等行業龍頭企業。我們與多個行業巨頭的業務合作,充分表明集團作為享譽全球的第三方質量保證服務商的國際地位,獲得了海內外頭部客戶的高度認可。

二、業務策略及未來展望

未來展望

當前全球疫情波折反覆,地緣政治形勢複雜,全球經濟復蘇挑戰重重,預計2022年全球增長將放緩至4.1%1。其中中國經濟增長勢頭強勁,高質量發展特點更加鮮明,年初政府工作報告預計2022年中國GDP增速約為5.5%,繼續成為全球經濟增長的最大推動力²。據全球知名調研機構Markets and Markets預測,2020-2025年全球檢驗檢測行業將以3.6%的年均複合增長率增長,至2025年市場規模將超過2,500億歐元,全球TIC市場將進一步迎來良好穩健的發展。其中,亞太地區的TIC市場份額最大,增長率也最高,預計在預測期內將以最高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³。作為亞太地區的行業領導者,集團將進一步把握行業風口機遇,持續拓展海內外檢測及檢驗市場的相關業務,保持各個細分領域的領先地位。

https://www.shihang.org/zh/publication/global-economic-prospects

² http://www.people.com.cn/n1/2022/0118/c32306-32333975.html

https://www.marketsandmarkets.com/Market-Reports/testing-inspection-certification-market-5352498.htm l?gclid=EAIaIQobChMI54DL9LGK8AIVRFtgCh0OEgJGEAAYASAAEgLGhvD_BwE

隨著全球經濟正在從傳統的增長模式轉向綠色可持續發展模式,加大綠色投資、促進綠色增長,創造以低碳排放為特徵的新經濟增長點亦將為市場帶來新發展機遇。集團國內外重點戰略客戶均為構建清潔低碳及安全高效能源體系的核心參與方,集團將把握服務頭部客戶的合作契機,集團重點聚焦ESG領域,持續加碼對雙碳領域服務的投資佈局,實現高效的資源整合,助力客戶實現可持續發展。集團力爭在綠色低碳轉型帶來的廣大市場中捕獲更多的商業機會,實現高速發展。

財務回顧

概覽

	2021年 港幣千元	2020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變動
收入	818,828	649,904	26.0%
税前利潤	112,761	99,748	13.0%
年內利潤	89,674	79,996	12.1%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從2020年約港幣649.9百萬元(經重列)增至2021年約港幣818.8百萬元,增幅為26%。收入增長主要原因:

- (1) 新業務為增長新引擎:公司「2+X」發展戰略落地成效顯著,期內收入同比明顯提升。公司2020年底公司成立電力能源事業部,期內清潔能源領域業務有序推進;2021年2月,公司進軍環境保護領域,隨後於11月進一步延展LDAR洩漏檢測與修復服務,強化環境檢測服務能力。期內公司亦成立氣候變化與可持續發展事業部,延伸服務範圍至雙碳領域。公司期內成功簽約多個頭部客戶,服務於多個大型項目,創造了良好的營收增長點,帶動公司整體收益增長。
- (2) 不斷增強客戶基數與黏性:受益於蓬勃發展的TIC市場,公司充分發揮細分領域行業龍頭優勢,不斷拓寬與已有頭部客戶合作的廣度與深度,並持續深化穩固與期內多個新增頭部客戶的合作關係。在可持續化發展觀的引領下,通過完善的品質管控,集團得以不斷提升其運營效率、品牌公信力及行業影響力,各業務板塊間充分發揮協同效應,為期內收益保持穩健增長奠定了基礎。

	2021年	2020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經重列)
檢測服務	520,304	408,455
鑒定服務	223,617	192,883
見證及輔助服務	74,907	48,566
	818,828	649,904

年內利潤

本集團年內利潤由2020年約港幣80.0百萬元(經重列)增加了12.1%至2021年約港幣89.7百萬元。集團高度重視長期可持續發展所需要的前瞻佈局投入,期內於以下方面進行了重點戰略性投入,大幅增加了當期成本:

- (1) 新業務投入:公司於新業務條線進行重大戰略性佈局投入,期內新成立環境保護及氣候變化與可持續發展兩個新事業部,啟動LDAR洩漏檢測與修復服務及雙碳等服務,期內公司共計投入9個大型項目,並增強於數字智能化管理平台的自主研發投入,不斷築高企業競爭壁壘。此外,為配合新業務的快速發展,公司不斷擴充人才,期內公司僱員總數增加459名。新業務及新項目的開發投入成本及員工成本的增加,加大了整體營運開支,但亦為後期利潤釋放做鋪墊。
- (2) 人才投入:公司以人為本,加強對員工的關注,倡導公司與個人共同持續發展的理念,一方面持續增強對管培生等人才儲備項目的投入,另一方面公司持續完善公司治理結構和長效激勵機制。公司通過不斷增加權益性員工激勵方案投入,為企業經營發展作出巨大貢獻的核心技術人員及業務骨幹提供獎勵與回報。全面的激勵機制兼顧公司長期利益和短期利益,不僅有利於吸引和保留優秀技術人才及管理團隊,充分調動其積極性與責任感,更有利於促進公司長期健康發展。公司按照收益與貢獻對等的原則有效地將股東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團隊個人利益結合在一起,創造企業利益共同體,實現公司可持續發展。期內以權益結算的員工激勵開支共計港幣9.4百萬元。

(3) 增強收併購資金儲備:公司近年來實施積極的業務擴張戰略,先後收購仕寶中國、仕寶香港及仕寶新加坡公司,為全球化及多元化奠定重要里程碑。期內公司連續收購天津之恆及天津華能兩家環境監測領域優質標的,成功佈局環保領域。基於過去成功收購經驗,公司持續關注潛在的優質標的機遇。公司期內發行可轉換債券,進一步優化資本結構,增強資金實力,為未來聚焦於ESG及雙碳領域服務的投資佈局及發展擴張持續蓄力。可換股債券的公允值虧損為非現金及非經營性,於本年度確認虧損金額約港幣8.0百萬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包括以人民幣、港幣、美元及新加坡元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本集團於2020年及2021年一直維持良好的現金狀況,於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港幣93.7百萬元(經重列)及港幣150.6百萬元。

資金管理及融資策略

我們資本管理的首要目標是保障我們持續經營的能力,並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從而支持我們的業務並實現股東價值最大化。我們考慮經濟狀況變動及相關資產風險管理並調節資本結構。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我們可調整派付予股東的股息,向股東退還資本或通過發行新股權籌資。

本集團於庫務政策方面採取審慎的理財方針,因此於回顧期內流動資金狀況一直保持穩健。為管理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層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於本集團內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確保已承諾的信貸融資所提供的資金足夠及有能力清償本集團的應付款項。

或有負債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亦未向第三方作出擔保。

槓桿比率

本集團基於槓桿比率監控資本。總債務淨額除以資本加債務淨額並乘以100.0% 計算。債務淨額乃按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計息借款及可換股債券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資本總額乃按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

	2021年 港幣千元	2020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貿易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借款 可換股債券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513 54,490 22,900 57,953 (150,636)	41,873 63,866 40,177 - (93,726)
負債淨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4,220 347,638	52,190 297,567
資本及負債淨額槓桿比率	6.51%	349,757 14.92%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因客戶或交易方未能履約而產生損失的風險。本集團僅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交易方開展交易。本集團的政策規定,有意與本集團開展信貸交易的所有客戶均須通過信貸驗證程序(計及有關客戶的財務狀況及與本集團的過往交易情況)。

此外,本集團會持續監管應收款項結餘。本集團管理層會評估其現有及潛在客戶的信譽,並確保客戶擁有充足的項目資金及資金來源。本集團並不需要抵押物。

本集團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該等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由交易方違約引起。最高信貸風險與該等資產的賬面值相等。

外匯風險

本集團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借款以本集團旗下實體各自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而面臨外幣風險。產生此風險的貨幣主要是港幣、美元及新加坡元。

報告期間後事項

報告年度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重大事項。

僱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2,112名(2020年:1,653名)僱員。本集團的僱員薪酬包括基本薪金、獎金及現金補貼。通常情況下,本集團根據每名僱員的績效、資格、職位和資歷決定僱員薪酬。其他按約定員工福利包括退休金計劃、醫療保險、在職培訓、教育資助以及營運所在地相關司法管轄區所規定的其他社保及有薪假。本公司與員工保持良好關係。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其績效、資格及能力而釐定。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的獎勵。董事薪酬經考慮本公司經營業績、個別表現及可比較之市場數據後,分別由薪酬委員會提供推薦意見並由董事會決定。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的司法管轄區)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股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於2022年7月4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018元。經將於2022年6月16日(星期四)召開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擬派發的末期股息將於2022年7月15日(星期五)或前後派發。擬派發的末期股息以港幣宣派及派付。

發行紅股

待股東週年大會通過有關決議案,並經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批准該等新股份上市及買賣後,董事會建議向於2022年7月4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每持有十股股份發行一股新紅股。有關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如獲通過,並經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該等新股份上市及買賣,則紅股的股票將於2022年7月15日(星期五)或前後寄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以下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i) 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的截止過戶日期

為確保股東有權參與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自2022年6月13日(星期一)至2022年6月16日(星期四)(包含首尾兩日)及於該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均須於2022年6月10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至本公司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及

(ii) 末期股息及紅股的截止過戶日期

為確保股東有權獲得擬派發的末期股息及紅股,自2022年6月28日(星期二)至2022年7月4日(星期一)(包含首尾兩日)及於該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獲得擬派發的末期股息及紅股,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均須於2022年6月27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至本公司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會所知,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維持《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企業管治

本公司深知良好的企業管治的重要性,以提升本公司的管理水平及維護其股東整體利益。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截至2021年12月31日之版本)所載之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效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守則條文(「《企業管治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於2022年1月1日生效的《新企業管治守則》(「**《新企業管治守則》**」)項下的規定適用於本公司於2022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認為,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重列為《新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

目前,李向利先生兼任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職位,屬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重列為《新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之規定,因為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務應予以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董事會認為,李先生具備管理董事會所需之領導技巧,亦十分熟悉本集團之業務。董事認為,透過董事會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監管,加上本公司內部制衡機制的有效制約,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安排可以達到提高本公司決策及執行效率,有效抓住商機的目的。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該安排的成效。

為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將持續審閱及監察本公司的常規。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本公司僱員(彼等因有關職位或受僱工作而可能擁有有關本公司及/或其證券的內幕消息)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自身行為守則。

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已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標準。

審閱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及3.22條的規定設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廖開強先生(主席)、王梓臣先生及趙虹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就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中所列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委聘,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就初步公告發出任何意見或核證結論。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討論並審閱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告。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公告分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eontest.com。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刊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中國力鴻檢驗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楊榮兵

中國北京,2022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八名董事,即執行董事李向利先生、張愛英女士、劉翊先生及楊榮兵先生;非執行董事郝怡磊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梓臣先生、趙虹先生及廖開強先生。